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運輸基建辦公室
Gabinete para as Infra-estruturas de Transportes

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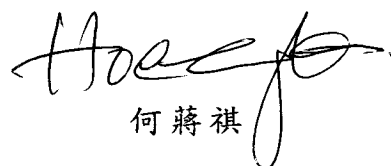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4 月 20 日第 397/E295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8 年 4 月 1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4 月 20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一、政府早前已委託港鐵（澳門）提供“協助澳門輕軌系統氹仔線的營運及維護服務”，為期 80 個月，整項服務的判給金額為澳門幣 58.8 億。政府後續亦會與即將成立的輕軌運營公司商討，綜合考慮多方面因素釐定合適票價。

二、綜觀全球各地的城市軌道交通系統，大部份於運營起始階段皆需政府支持。政府亦將於財政援助等各方面作充份考慮。

三、現階段，政府正全力推進輕軌氹仔線的籌建工作；與此同時，亦同步開展線網延伸的相關工作，當中包括優先處理媽閣站及石排灣線的建設；此外，短期內亦將開展輕軌東線的研究。隨着輕軌線網延伸，未來將可望吸引更多居民搭乘輕軌，擴大輕軌系統的整體效益，並讓輕軌系統在本澳陸路交通運輸中擔當更為重要的角色。

運輸基建辦公室主任



何蔣祺

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